



大 会

Distr.: General
14 August 200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二十七届特别会议

2001 年 8 月 13 日智利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给秘书长的信

谨随函附上 2001 年 5 月 10 日至 12 日在约旦皮特拉举行的人类安全网络第三次部长会议通过的皮特拉宣言。

请将此信及其附件作为将于 2001 年 9 月 19 日至 21 日在纽约举行的关于儿童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的文件分发为荷。

副常驻代表
大使
克里斯蒂安・马凯拉 (签名)

**2001年8月13日智利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给秘书长的信的附件
皮特拉宣言**

人类安全网络向关于儿童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提出的声明

我们人类安全网络成员重申我们承诺继续致力于促进受暴力和武器冲突影响的儿童的权利和保障。我们承诺把这些重要的人类安全问题提到关于儿童问题的联合国大会特别会议（2001年9月19日至21日）上。

确认最近一些国际会议的重大成果，包括在加纳举行的受战争影响儿童问题西非会议，在加拿大举行的受战争影响儿童问题国际会议，在瑞典举行的受武装冲突和被迫流亡影响的儿童问题欧盟研讨会，在安曼举行的使用童兵问题北非区域会议以及最近在联合国安全理事会进行的支助受战争影响儿童的讨论和倡议。

人类安全网络成员强调关于儿童问题特别会议基于权利的取向十分重要，并致力于达成基于《儿童权利公约》及其非歧视、儿童生存和发展；儿童的最佳利益；儿童和青年参与等四项全面性原则的成果。

人类安全网络成员强调了《儿童权利公约》关于儿童卷入武装冲突问题的任择议定书，并保证尽一切努力，确保及早批准和执行，包括尽可能订出有关自愿征募的最高标准和必要的安全保障，并集体努力，促进任择议定书获得普遍批准。为确保减少对目前受征募和用于冲突中的儿童的惩罚，人类安全网络成员还要求批准《罗马国际刑事法院规约》以及劳工组织关于禁止和消除最恶劣形式童工的第182号公约。

确认对受战争影响儿童的复杂需要必须有全面性方法，特别是关于内部流民和难民儿童，人类安全网络成员同意在儿童问题特别会议内努力推动一些针对下列须优先采取行动事项的措施：

- 在冲突前，冲突期间和冲突后提供或恢复女童和男童及青年受教育和获得职业的机会；
- 促进和提供对战争影响地区儿童提高认识和意识的活动；
- 促进和便利妇女与儿童积极参与建设和平的决策过程；
- 让人道主义人员不受阻碍地接触到复杂紧急情况中的儿童，包括提供心理 – 社会支助、免疫活动和其他服务；
- 减少武装冲突所造成健康问题的恶化，特别是营养不良、疾病和艾滋病毒/艾滋病的扩散；

-
- 有效进行对童兵解除武装、复员和重建以及与家庭团聚和重新融入社区；
 - 减轻小武器和地雷对儿童的蹂躏性影响；
 - 在武装冲突情况下加强对儿童权利的监测和报告机制，以增加问责，不再让那些侵犯儿童权利的人逃避惩罚。

人类安全网络成员也确认，1996年8月举行的反对商业色情剥削第一次世界大会所通过的反对对儿童进行商业色情剥削宣言和行动纲领，以及将于2001年12月举行的第二次世界大会，都必须有后续行动。

因此，我们欢迎《儿童权利公约》关于买卖儿童、儿童卖淫和儿童色情制品的任择议定书，我们强调必须让目前或曾经是性剥削受害人的儿童及早接受医疗、心理 – 社会和其他支助服务、并采取有效行动，防止贩卖儿童、儿童卖淫和儿童色情制品。
